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1 年 1 月 11 日，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为保证生产经营的稳定运行，2021 年公司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650,000 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 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信泰富特钢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钢经贸”）参股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电钢管”），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海勇担任上电钢管副董事长，上电钢管成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出于业务开展的需要，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新增与关联法人上电钢管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50,000 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因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上电钢管及其

子公司之间需增加关联交易额度 16,100 万元。去年同类销售业务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7,472,837 万元。该事项已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拟增加金额	调整后金额	截止 2021 年 10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钢材、钢管、合金、焦炭、生铁等	市场价/协议价	40,000	12,600	52,600	34,075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钢材、钢管、钢坯等	市场价/协议价	10,000	0	10,000	1,94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协议价	0	3,500	3,500	0
合计		-	-	50,000	16,100	66,100	36,017

注：2020 年公司与上电钢管未构成关联关系，与上电钢管发生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故 2020 年与上电钢管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0 万元。

（三）2021 年 1-10 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钢材、钢管、合金、焦炭、生铁等	34,075	40,000	0.41%	-14.81%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了《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0	0	0.00%	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钢材、钢管、钢坯等	1,942	10,000	0.03%	-80.58%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小计		-	36,017	50,000		-27.9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上电钢管 2021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公正, 其中公司采购上电钢管及其子公司的钢管、钢坯、钢材等金额总额少于全年预计总金额的 80%, 主要原因是公司优化产销结构, 增加钢坯材内部供应, 同时减少钢坯、钢材外购量尤其是关联方交易量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上电钢管 2021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公正, 其中公司采购上电钢管及其子公司的钢管、钢坯、钢材等的金额总额少于全年预计总金额的 80%, 主要原因是公司优化产销结构, 增加钢坯材内部供应所致, 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10101MAIFPG969A

住 所: 上海市黄浦区建国中路 149 号甲二层 202 室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要股东: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铭杰

注册资本: 1000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主营业务: 钢管、金属制品、特殊钢钢坯、金属材料的销售, 电力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 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总资产 2,406,449 万元, 净资产 259,256 万元; 2021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235,394 万元, 归母净利润-33,268.21 万元(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海勇先生担任上电钢管副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三）规定，上电钢管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电钢管资产情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不存在履约风险。截至披露日，上电钢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向关联人销售钢材、钢管、合金、焦炭、生铁等产品；提供相关服务；以及采购钢材、钢管、钢坯等产品。

（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付款周期和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暂未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由交易双方根据具体交易情况签署相关协议，或按照实际订单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付款周期和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不存在损

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预计与关联方的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综上所述，我们对拟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示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预计与关联方的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发展实际需要，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上电钢管 2021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公正，其中公司采购上电钢管及其子公司的钢管、钢坯、钢材等的金额总额少于全年预计总金额的 80%，主要原因是公司优化产销结构，增加钢坯材内部供应所致，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程序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30 日